

彰化縣和美國小特教推行委員會

112 學年期末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05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00 分

貳、地點：立德樓地下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紀錄：梁世昌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

（一）、案由一：本校受理 113 學年國小一般智能資優鑑定複選報名工作。

決議：由本校受理本校及鹿東國小通過資優初選鑑定學生之複選報名，並派員支援員林國小複選鑑定工作。

執行情形：資優複選鑑定工作已全部順利完成。

（二）、案由二：審查本校 112 學年身心障礙學生提報鑑定資料。

決議：鑑定資料報本縣鑑輔會鑑定。

執行情形：鑑定工作已全部順利完成，鑑定安置結果陸續公告。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查 113 學年度特教課程教學調整計畫、各類特教課程計畫及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含集中式特教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聽語巡迴班、視障巡迴班、在家教育班、自情巡迴班及資優巡迴班）。

說 明：

1. 由各類特教班型老師撰寫 113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及特教課程教學調整計畫，其中包含「特教課程節數配置表」、「資優課程節數配置表」及各類「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2. 目前資優巡迴班請資優老師依學生數配課；不分類資源班按年段實行；集中式特教班全面推動新課綱。

決 議：

1. 照案通過特教課程教學調整計畫、各類特教課程計畫及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2. 縣府備查後，公布於學校課程計畫網頁。

(提案二)、請討論審查 113 學年度新申請集中式特教班教師助理員時數及普通特教助理員時數。

說 明：

1. 113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編制應為二班 4 師，學生人數共有舊生 13 人，新生 0 人，總計 13 人。

2. 113 學年 13 名學生中障礙類別及程度分別為：

自閉症中度:4 人，自閉症重度:1 人，智能障礙中度:4 人，智能障礙重度:2 人，智能障礙極重度:1 人，多重障礙重度:1 人。

3. 13 名學生中完全無生活自理的有 2 人(包尿布、無法自行飲食、無口語能力或部分口語能力)；部分需要協助的有 7 人(含行動不便、無口語可表達需求、如廁後需要部分協助)；可以完全生活自理的有 2 人。

4. 113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分成兩班上課，，新設班級並無無障礙廁所設施，如果學生有表示如廁需求就需要一名專責人力協助帶領如廁或更換尿布；又加上部分學生已升上高年級，在協助生活自理：如協助如廁，或在課程教學都需要較多人力協助，因此特教班老師提出申請助理員需求。

5. 考量目前校內助理員總時數為 80 小時，113 學年仍提出 80 小時申請。

決 議：

1. 集中式特教班確實有助理員人力需求，請特教組長提出申請。
2. 有關助理員需求申請，請集中式特教班老師依學生障礙程度、服務需求，彙整相關資料：如學生身障證明影本、輔導措施、觀察紀錄等，轉交特教組長，由特教組長統一提出申請。
3. 核定申請後，送經費概算表申請補助款並公開招考。

(提案三)、請討論審查 113 學年度新申請普通特教助理員時數。

說 明：

1. 113 學年度學生陳○彤接受特教鑑定，特教類別為多重障礙中度，安置於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2. 陳生因生理因素，視聽能力嚴重受損，目前生活自理能力及學習已需他人協助。
3. 考量陳生生活及學習需求，資源班老師已於 112 學年下學期提出申請助理員，並獲得縣府核定每周 32 小時服務時數。
4. 113 學年度擬提出申請助理員需求為每周 40 小時服務時數。

決 議：

1. 陳生確實有助理員人力需求，請特教組長提出申請。
2. 有關助理員需求申請，請資源班老師依學生障礙程度、服務需求，彙整相關資料：如學生身障證明影本、輔導措施、觀察紀錄等，轉交特教組長，由特教組長提出申請。
3. 核定申請後，送經費概算表申請補助款並公開招考。

(提案四)、請討論 113 學年身心障礙類特教學生編班事宜。

說明:113 學年校內身心障礙類學生預計一年級入學 2 人，二升三年級 5 人，五升六年級 6 人。

決議：

1. 照案通過。
2. 具有特教身分的轉學生，一併採取適性安置。

(提案五)、請考核 112 學年下學期特教助理員工作表現。

說明:本校 112 學年下學期共聘用 3 名助理員，請各委員參閱各助理員考核表(特教組長先行依各人員出勤狀況、執勤情形、研習時數等進行考核)。

決議：

1. 照案通過，送縣府備查。

(提案六)、請審查 113 學年上學期特教生申請專業團隊服務。

說明:已由各特教老師先行填妥學生專團申請評估表，等特教通報網開放申請區間後，由特教組長上網填報，並整理彙整表送府申請。

決議：

1. 照案通過，由特教組長上網填報，並整理彙整表送府申請。

(提案七)、請審查 113 學年特教生交通接送服務申請。

說明：

1. 集中式特教班學生下學年仍有 3 名需要交通車接送。
2. 由特教班老師上通報網填寫申請資料，並由特教組長整理書面資料後報府申請。
3. 另有一名普通班學生因罹患罕見疾病，家長又因罹患癌症需接受治療，有搭

車需求。

決 議：

1. 照案通過，上網填報相關申請資料，並整理紙本送府申請。
2. 核定申請後，送經費概算表申請補助款並公開招考交通車人力。

(提案八)、請審查 113 學年視障生申請點字書事宜。

說 明：

1. 113 學年校內視障生陳 0 彤因生理因素，需要申請點字書教科書。

決 議：

1. 照案通過，上網填報相關申請資料，並整理紙本送府申請。
2. 由教務處處理大字書經費核銷。

(提案九)、請審查 112 學年第 3 次特教生教育輔具申請事宜。

說 明：

1. 依據校內特教老師反映，目前校內學生有 1 名學生需要申請輔具如下：
 - (1) 資源班學生陳 0 彤-申請盲用電腦。
2. 已由特教老師上通報網填寫申請資料，等候特教中心專業團隊派員評估。

決 議：

1. 照案通過，請特教老師在專業團隊評估後，上網填報申請資料，並整理紙本送府申請。
2. 核定申請後，由特教組處理經費申請採購或由其他單位移撥事宜。

(提案十)、請審議 112 學年特教生 IEP、IGP 及相關特教服務執行情形。

說 明：

1. 審議 111 學年度特教生 IEP、IGP 執行情形：

- (1)集中式特教班 IEP 執行情形。
- (2)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IEP 執行情形。
- (3)資優巡迴班 IGP 執行情形。

2. 審議校內特教生相關特教服務執行情形：

1. 本年度向縣府申請特教生相關特教服務如下:身心障礙學生代收代辦費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助學金，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補助費，專業團隊服務，視障大字書，特教助理員，各類巡迴輔導班，校外教學交通補助。

2. 校內特教學生相關服務有:調整考試內容，學期成績比例調整，特教班學生部分課程調整。

決 議：

- 1. 照案通過。
- 2. 相關特教服務由特教組協助各特教老師申請。

八、臨時動議：

無

九、散會（上午 8 時 39 分）

彰化縣和美國小特教推行委員會
一百一十二學年度期末會議簽到表

名稱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任委員	校長	陳曉琪	陳曉琪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陳珍言	陳珍言
常務委員	教務主任	洪東宏	洪東宏
常務委員	學務主任	柯俊良	柯俊良
常務委員	總務主任	黃必昌	黃必昌
常務委員	人事主任	賴寶珠	賴寶珠
常務委員	主計主任	杞育霖	杞育霖
委員	輔導組長	陳品	陳品
委員	資料組長	陳秋含	陳秋含
委員	特教組長	梁世昌	梁世昌
委員	校護	林美妙	林美妙
委員	特教班教師代表	王惠君	王惠君
委員	資源班教師代表	陳燕燕	陳燕燕
委員	資優資源班教師	吳奇錚	吳奇錚
委員	教師代表	陳品	陳品
委員	家長會代表	張喬閔	張喬閔
委員	普通班家長代表	施雅婷	
委員	特教班家長代表	謝瑩錚	謝瑩錚
委員	資源班家長代表	呂沛潔	
委員	資優巡迴班家長	陳彩玉	陳彩玉